

# 青龙满族自治县人民政府 关于青龙满族自治县 2023 年财政决算 情况的报告

——2024 年 9 月 26 日在自治县九届人大常委会第 30 次主任会议上

县财政局局长 王金春

主任、各位副主任：

县九届人大四次会议审查批准了《关于 2023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4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现在，2023 年全县决算草案已编制完成。受自治县人民政府委托，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2023 年面对复杂严峻的经济形势，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和县人大的监督指导下，全县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统筹推进经济社会发展，保持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全年争取财力支持稳中有进，有力保障基本民生，有效防控财政运行风险。

## 一、2023 年财政决算情况

### （一）“四本”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 1. 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情况：**全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68449 万元，占预算 66500 万元的 102.9%，同比增长 10%，增收 6223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全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379333 万元，同比增长 16 %。

**一般公共预算平衡情况：**按现行财政体制及省对我县的结算

办法，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 509993 万元，包括县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68449 万元，返还性收入 1218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8520 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272366 万元，一般债务转贷收入 29100 万元，上年结转 59257 万元，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52543 万元，调入资金 18540 万元。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计 436571 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79333 万元，上解支出-815 万元，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16728 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2793 万元，调出资金 18532 万元，收支相抵后，结转下年 73422 万元。

##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情况：**全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16865 万元，占调整预算数的 100.1%，同比下降 6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全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为 116047 万元，同比增长 111.8%。

**政府性基金预算平衡情况：**全县政府性基金收入总计 170860 万元，包括县本级政府性基金收入 16865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2071 万元、专项债务转贷收入 131200 万元、结余收入 20724 万元。全县政府性基金支出总计 130892 万元，包括本级政府性基金支出 116047 万元、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14845 万元。收支相抵后，结转下年 39968 万元。

##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

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总计 16 万元，其中：上级补助

收入 8 万元，上年结余 8 万元。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总计 16 万元，包括本级国有资本预算支出 8 万元，调出资金 8 万元，收支平衡。

#### **4. 2023 年社会保险基金决算情况**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情况：**社会保险基金总收入完成 52977.28 万元，占调整预算数的 97.98%。其中：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完成 21796.89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完成 31180.39 万元。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社会保险基金支出为 51581.85 万元，占调整预算数的 100.5%。其中：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19218.35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32363.5 万元。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平衡情况：**社会保险基金总收入 52977.28 万元，加上年结余 52399.97 万元，减去社会保险基金总支出 51581.85 万元，社会保险基金年终滚存结余 53795.4 万元。

#### **（二）地方政府债务情况**

截至 2023 年末，我县债务余额为 548348.2 万元，其中法定债务余额为 451803.7 万元（一般债务 235783.7 万元、专项债务 216020 万元）；隐性债务余额为 96544.5 万元（政府支出责任余额为 5111.5 万元、政府承诺偿还隐性债务余额为 91433 万元）。政府债务在省厅下达限额内合理举债，风险可控。

2023 年，省厅下达我县新增债券资金 130700 万元，其中，

一般债券 12500 万元、专项债券 118200 万元。

2023 年还本付息 44265 万元，其中本金 31573 万元、利息 12692 万元，均已按时偿还，未发生逾期。

### （三）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根据《预算法》《预算法实施条例》相关规定，另就以下几项内容予以说明：一是关于上年结转资金使用。一般公共预算 2022 年结转 2023 年使用的 59257 万元，当年支出 57268 万元（含消化暂付款支出 20711 万元）、省厅清算收回 616 万元、按规定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373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 2022 年结转 2023 年使用的 20724 万元，结余收入 6557 万元按规定编入 2023 年年初预算、其他结转项目支出 5972 万元，弥补基金预算当年收支缺口 8195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22 年结转 2023 年使用的 8 万元，未执行，作为结余资金按规定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二是关于预备费使用。2023 年县级安排预备费 3000 万元，当年未动用；三是关于超收收入。2023 年县级一般公共预算超收 1949 万元，按规定全部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四是关于预算稳定调节基金。2022 年决算后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55736 万元，2023 年动用 52543 万元，2023 年底结余补充 22793 万元（含超收收入 1949 万元、当年清算等收回 19463 万元），今年年初预算动用 25020 万元，目前剩余 966 万元。

## 二、2023 年重点举措及执行情况

一年来，我们紧紧围绕县委决策部署，认真落实县人大预算

决议和审议意见要求，坚决服从服务经济社会发展稳定大局，强力推进财源建设，加大“三保”支出保障力度，全面深化财税改革，着力规范财政管理，切实防范重大风险，为全县经济社会平稳健康发展提供了有力支撑。

**（一）坚持狠抓收入，财政收入稳步增长。**一是**加大收入调度力度**。随时与税务部门及非税收入征收部门协调联动，随时调度收入进度，协调解决存在问题和困难。对于组织收入过程中反映的重大共性问题，随时提出、随时研究解决，确保工作顺利推进。二是**加大综合治税力度**。定期召开综合治税联席会，加强数据对比分析，按月设定目标，细化分解任务，一天咬住一天，倒排时间，逐月要帐，责任到人，量化到户。通过建立五大数据库分析比对涉税信息 1 万多条，发现风险点 1000 余条，强化依法依规治税，加大执法监督力度，以专项整治小组为抓手，扎实开展综合治税工作。三是**加大非税收入征管力度**。全面清理各执收单位罚没和各项行政事业性收费，重点是水务部门的水土保持补偿费、公安系统的罚没收入等，增加非税收入。

**（二）坚持跑办争取，努力做大财力“蛋糕”。**紧盯国家政策动向，县委、政府主要领导带头研究谋划，积极与省委、省政府、省财政厅沟通对接，及时反映我县财政运行实际情况，尽最大努力争取更多倾斜支持。转移支付资金 14.26 亿元，创历史新高，为我县“三保”支出提供重要支撑；争取政府债券资金 16.03 亿元，其中，新增政府债券资金 13.07 亿元，有力支持了交通、

市政、教育、医疗、环保等领域项目建设；再融资债券资金 2.96 亿元，有效缓解了财政还本付息压力。

**（三）坚持民生优先，着力彰显民生财政。**一是**重点支出有力保障**。全年“三保”支出需求为 20.14 亿元，“三保”支出调整预算数为 22.5 亿元，保障率达 111.7%，“三保”实际支出 20.48 亿元，占调整预算数的 91%。二是**全力支持乡村振兴发展**。全年财政衔接资金总规模为 3.59 亿元，统筹整合资金 3.46 亿元，财政衔接资金及涉农整合资金已全部支出到位。其中：投入 2.05 亿元支持培育壮大优势特色产业及产销对接活动，占四级财政衔接资金总量 3.59 亿元的 57.2%，高于上级 52%的目标要求；中央衔接资金用于产业项目 1.08 亿元，占中央衔接资金总额 1.24 亿元的 86.6%，高于上级 55%的目标要求。三是**全力支持社会保障事务**。安排各类社会保障资金 5.79 亿元，有力支持民政事务、卫生和健康医疗、城乡居民养老保险、残疾人补贴、退役军人安置等事业发展。四是**全力保障惠农政策落实**。安排农村综改资金 1379 万元，实施“一事一议”财政奖补项目 23 个，惠及全县 17 个乡镇 23 个村，补齐道路硬化、村内照明、小型水利设施及桥涵小型基础设施建设短板，改善村容村貌。拨付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 3683 万元、种粮农民一次性补贴资金 193 万元，受益农户 12.46 万户；拨付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资金 323.16 万元，受益移民 5386 人；拨付农机员、农技员、兽医员“三员”补贴资金 39.15 万元，补贴人数 231 人。五是**全力支持城乡人居环境整治**。

安排县级配套资金 2000 万元，支持农村清洁取暖；安排资金 4900 万元，支持农村和县城垃圾市场化服务以及垃圾清运。**六是全力保障疫情防控经费落实。**拨付医务人员临时性工作补助资金 646 万元，受益人员 3262 人次；拨付新冠患者医疗费用财政补助资金 47.78 万元，惠及患者 276 人次。**七是全力保障村级组织运转。**足额安排村级组织运转经费 7710.82 万元，确保了村级组织正常运转，为巩固脱贫攻坚成果与推进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打下坚实基础。

**（四）坚持底线思维，全力化解风险。**做好政府隐性债务化解防控，切实有效化解存量政府隐性债务，对机关事业单位举债融资、政府项目欠款、国有企业承接政府公益性项目、融资平台公司承接政府公益性项目等 4 类政府存量隐性债务制定了具体化解措施；严格新增政府债券项目管理，全面提升管理科学化水平，全县政府债务运行总体可控。

**（五）坚持改革创新，积极打造效能财政。****一是严格落实减税降费政策。**对现行减税降费政策进行全面梳理，建立 2023 年减税降费政策清单，并根据不同行业、不同类型纳税人享受优惠政策情况精准推送政策。不折不扣落实减税降费政策。对现行有效的减税降费政策进行梳理，编制《2023 年减税降费政策清单》宣传册、《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新政》明白卡，制作《2023 年减税降费新政策》宣传微动漫，依托线上线下多角度进行宣传，确保纳税人、缴费人应知尽知、应享尽享。在县政府门户网站的

“收费项目”专题栏目中，对《行政事业性收费目录清单》和《政府性基金目录清单》及时进行发布，并进行6次动态更新，接受社会监督。全年累计新增减税降费1.15亿元。二是**深入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建立健全预算编制、执行和监督相互分配、有效衔接机制。稳步推进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建设。积极开展事前评估，加强事中监督绩效评价，强化事后评价为财政资金安全有效运行提供有力保障。选取了23个重点绩效评价项目，共涉及资金总额2.23亿元。三是**持续深化政府采购制度改革**。实现全流程电子化政府采购，构建政府采购项目全流程、全上网、全覆盖、全透明的运行机制。

（六）**坚持严格监管，深入推进精细理财**。一是加强财政投资评审管理。全年审结财政投资评审项目258个，报审金额15.32亿元，审减1.63亿元，审减率10.64%，确保了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二是**加强政府采购管理**。全年采购金额3.84亿元，节约资金1789万元，节约率为4.65%；开展消费扶贫工作，消费扶贫预留份额162.83万元，实际完成174.5万元，超额完成采购任务。全面推进“双盲”评审工作，此项工作在河北省政务办召开的全省“双盲”评审、“分散”评标工作推进情况视频会上被通报表扬。三是**强化财政集中支付管理**，全年共办理单位零余额支付凭证94330笔28.28亿元；财政零余额支付凭证524笔，金额11.97亿元。为防止资金沉淀闲置，实行全流程电子支付，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的有效性和精准性，有效提升资金支付效率。四是**加强直**

达资金使用管理。严格落实直达资金使用管理有关规定，将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等 29 项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整体纳入直达资金范围。**五是**严格控制财政暂付款。通过预算安排消化指标、消化暂存款、单位还款等方式，消化以前年度存量暂付款 4.29 亿元；2022、2023 连续两年，我县未新增暂付款。**六是**开展涉企收费和降费政策落实情况专项督导。为持续巩固乱收费、乱罚款、乱摊派专项整治行动成果，规范行政事业单位收费行为，采取全面自查和重点抽查相结合的方式，组织开展专项检查，将发现的问题全部整改到位。**七是**强化国有资产管理。全县纳入资产报告编报范围的独立核算行政事业单位共 162 户，国有资产总额 55.13 亿元，负债总额 14.16 亿元，净资产 40.97 亿元。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统计报表工作，被市国资委通报表扬。**八是**加强会计人员继续教育管理。全年会计继续教育通过 198 人，信息采集 38 人，信息变更 67 人，组织会计资格考试报名 89 人。组织乡镇财会人员参加秦皇岛市乡镇财政干部财会培训，极大程度提高会计从业人员素质。组织乡（镇）、村财务人员 505 人进行业务培训，提升了乡（镇）、村两级财务人员政策水平、业务能力，促进乡村财务管理规范化和制度化发展。

我县财政工作承担困难压力巨大，面临的挑战前所未有，必须清醒的看到，我县税源结构单一局面尚未改变，受经济下行影响，钢铁矿业等支柱产业税收大幅下滑，新增产业税源支撑力度不够。同时，随着财政刚性支出的逐年增加，财政收支矛盾异常

突出。

下一步，我们将认真落实中央、省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和全国财政工作会议精神，紧紧围绕稳字当头、稳中求进的总基调，全方位多渠道挖潜增收，强化财政预算管理，调整优化支出结构，优先保障“三保”支出，盘活存量资金、用好增量资金，提升资金绩效，确保地方财政平稳运行。